

柔南荖阳堂郑氏公会

柔佛新山大丰花园惹兰苏特拉沙都门牌三号A

PERSATUAN TAY JOHOR SELATAN

No 3A, Jalan Sutera Satu, Taman Sentosa,
80150, Johor Bahru, Johor, Malaysia
Tel : 07-3334916

奖励金申请表格

子女姓名	中		英			
祖籍	省		县	性别 男 / 女		
出生日期	年	月	日	报生纸/居民证号码		
通讯地址				电话号码 :		
				电邮地址 :		
肄业学校 (华小/国小/独中/国中/其他)				年级	操行	等
会员姓名				与学生之关系		

学业成绩

小学组 (如有D或E成绩不可申请)

科目	华文		马来文		英文		数学	科学	道德教育	地方研究	其他		合计
	作文	理解	作文	理解	作文	理解							
A													个
校本评估制													

新加坡小学 全年总平均 : _____ 分

中学组

科目	华文	马来文	英文	数学		科学			历史	地理	道德教育	生活技能	其他	合计
				普通	纯	物理	化学	生物						
校本评估制														

	成绩	华文科 (仅限国中生)
学业成绩全年总平均 或 国中校内考试 :	分	
2015年华文独中初中统一考试 :	A	
2014年马来西亚教育文凭考试 SPM / 新加坡初级普通教育文凭 GCE (O) Level:	分	
2014年马来西亚高级教育文凭STPM(仅限国中生) / 2015年华文独中高中统一考试:	A	

(学生) 签名: _____ 宗亲会员 签名: _____ 日期: _____

教育组 / 审查者用栏

评审栏		审查者签
证件栏 :	齐全 / 不齐全	批准 / 不批准
成绩 :	符合 / 不符合	

*表格可复印

柔南荖阳堂郑氏公会

2015年度会员子女奖励金简章

名称：柔南荖阳堂郑氏公会会员子女奖励金。

宗旨：以鼓励宗亲会员子女勤勉向学，力争上游。

申请资格

- (1) 凡本会永久会员及已缴清本年度年捐之会员，其子女品行优良，学业成绩符合本简章细则之申请条件者，一概可申请本会所设之奖励金。
- (2) 只限就读于本国及新加坡任何媒介语之中小学学生。幼稚园，职业性之训练班及补习班除外。
- (3) 每年颁发一次，跟据年终学校成绩总平均分数为标准。会考班需以统一考试或 **SPM, STPM** 成绩申请。
- (4) 若遇特殊情形，如校本评估制的资格，将交奖励金小组作最后之斟酌及裁夺。
- (5) 会员子女奖励金，无论父子或母子之关系皆可。

申请方法

- (1) 每学年年终，成绩符合本章程者，请到本会所领取申请表格，据实填妥后，按时寄交至本会。
- (2) 申请者也可通过电邮方式索取申请表格，并在填妥后将有关资料电邮给本会，
电邮地址为：tayselatan@gmail.com。
- (3) 并附上本学年成绩表影印本（需由校方或经本会现任理事审订核实后签名盖章方有效）。
- (4) 未遵循本条件者，其申请将被视作证件不齐而不受考虑。
- (5) 申请表格不够可自行複印。

申请条件

- 小学组**：全年进展评量表各科每一项目如有 **D** 或 **E** (红色)者不可申请。
- 一,二,三年级：华文, 马来文, 英文 (作文/理解), 数学 (总结), 科学 (知识), 道德教育 (知识), 为四个**A**以上方为合格, 以年终成绩为标准。
- 四,五,六年级：华文, 马来文, 英文 (作文/理解), 数学 (总结), 科学 (知识), 地方研究 (知识), 道德教育 (知识), 为五个 **A**以上方为合格, 以年终成绩为标准。
- 小学组非**3M**制 (包括新加坡小学)：学业成绩全年总平均80分以上方可申请。
：如无考试及采用学校年终评估制 (校本评估制), 以上科目须最少 5个**B5**。

中学组

- A1)** 华文独中, 国中 (无选修华文科) 预备班, 中一, 二, 三 (**Tingkatan 1, 2, 3**) 学年成绩总平均75分以上。或
- A2)** 国中 (选修华文科) 预备班, 中一, 二, 三 (**Tingkatan 1, 2, 3**) 学年成绩总平均72分以上。
- B)** 华文独中高中一, 二, 三, 国中中四 (**Tingkatan 4**), 大学先修班 (仅限国中) 学年成绩总平均70分以上。
- C)** 凡考获 **2015** 年华文独中初中统一考试或校内考试其最佳的五科**A**以上。
- D)** 国中一, 二, 三: 如无考试及采用学校年终评估制 (校本评估制), 主修科目须最少 6个**B5**。
- E)** 凡考获 **2014** 马来西亚教育文凭 **SPM** 其最佳的六科积分不超过15分。
- F)** 凡考获国中华文科80分以上或**A** 等, 本会将颁发附加奖励金。
- G)** **2014**年 **SPM** 成绩申请者, 其最佳的6科积分在十分之内, 本会将颁发优秀奖。
- H)** **2015**年华文独中高中统一考试其成绩最佳6科**A** 或**2013**年高级教育文凭 **STPM** 四科**A**以上者, 本会将颁发优秀奖。

奖金额：由本会决定每名得奖者之奖金额。

颁奖日期：将会另行发函通知。

领奖：获奖同学与家长, 必须出席是届颁奖仪式, 学生必须穿整齐学生校服 (应届毕业生例外), 如有事故不能出席者, 须以书面通知, 否则当弃权论。

细则修改：本简章之细则若有未尽善处, 理事会有绝对权利随时增删之。

申请截止日期：2016年1月31日。逾期申请者, 一概不予接受。

本会教育小组拥有审核及最后之取舍权。本会小组决定为最后决定, 申请者不得有任何异议, 不合格者, 申请文件皆不退还。